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凯淳股份

股票代码：3010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住所/通讯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16 幢 1501-1 室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公司股份导致股权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凯淳股份	指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淳溶投资	指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26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减持所持公司 0.5876%的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报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 2388 号 16 幢 1501-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莉
成立日期	2015-10-22
注册资本	299.1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MA1JL0BM0T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长期

二、截至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持有凯淳股份股权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持有境内、境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淳溶投资股东资金需求，按照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减持，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降低。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增、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淳溶投资计划在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202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6 年 12 月 13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和/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593,264 股（即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 2%）。具体内容请详见上述公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上述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不排除增持或减少其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6年9月18日至2026年10月14日期间,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47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876%(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的总股本的0.5901%)。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也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4,4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5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5.6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3,999,9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99%,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5.0210%。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占剔除回购后总股本的比例
淳溶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470,000	5.59%	5.61%	3,999,900	4.9999%	5.02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70,000	5.59%	5.61%	3,999,900	4.9999%	5.02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注：1、上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中，总股本有效计算基数为公司当前总股本80,000,000股，未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上述“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总股本比例”中，有效计算基数为79,663,200股，即公司当前总股本80,000,0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336,800股后79,663,200股的股份数量。
2、因四舍五入，以上数据可能存在尾差。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减持股份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次权益变动报告书原件；
3. 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办公地点。投资者也可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查阅本报告书全文。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
股票简称	凯淳股份	股票代码	3010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上海市闵行区陈行公路2388号16幢1501-1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持股数量: <u>4,47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5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 A 股</u> 变动数量: <u>470,100 股</u> 变动比例: <u>0.5876%</u> 持股数量: <u>3,999,900 股</u> 持股比例: <u>4.9999%</u>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u>2026 年 9 月 18 日至 2026 年 10 月 14 日</u> 方式: <u>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u>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凯淳股份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不适用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不适用

（此页无正文，系《上海凯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上海淳溶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日期：2026 年 10 月 15 日